

#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离任暨改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离任的情况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黄庆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黄庆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及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鉴于黄庆先生辞任将导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股东会选举出新的董事就任前，黄庆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庆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待离任后将根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做好工作交接。在此，公司谨向黄庆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改选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情况

为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主要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推荐意见，提名高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高曦先生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兼职等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高曦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资格和能力，同意提名高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公司不设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选举通过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5 日